**数学学院人文创新学分审核细则及QA**

1. **审查办法**
2. 考虑到审查工作量较大，建议各班在班长、学习委员的基础上，组建4-6人的审核小组，负责收取、审核材料，统计、汇总加分项；为方便学生干部、辅导员老师审核，请先将个人证明材料按填表顺序排列、装订，并装入文件袋中，用便签写上个人班级及姓名。
3. 各毕业生需填写《人文素质教育活动、创新能力培养活动学分登记表》（附件二）（填写方法参照模板：附件四），打印**一式两份**后于4月19日（周二）前交给各班班长。注意表格中填写的所有条目都必须附有相关证明，相关证明材料须与登记表中的顺序一致。
4. 各班负责人初步审查本班同学的登记表及相关证明，确认无误后填写《人文素质教育和创新能力培养学分汇总表》（附件三），名单按拼音排序，同时相关证明材料须与汇总名单及登记表中的顺序一致。所有材料整理好后请于4月26日（周二）下午5点前交至四号楼4217，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进一步审查认证后上交学校教务处审查，认证后存档。
5. 学生参加各项活动的学分，由主办活动的单位负责考查，并出具相关证明，没有相关证明的不能获得学分；学生参加课外科研项目，由指导老师根据其表现和科研投入时间按等级给予学分（附件五）。
6. 请各毕业生注意相关证明的开具、留存，无相关证明不予认证学分，逾期不予以考核。请各位同学高度重视，以免影响正常毕业。
7. **创新分补充细则**
8. 科研活动（包括SRP、百步梯攀登计划等）的创新分加分证明，按附件五《课外科研实践项目加分证明》打印填写，并交由项目老师填写所获分数，亲笔手写签名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有其他证明材料的可以提交其他证明材料，不需要重开）。此外，SRP等项目结题后可以在的教务处“学生项目管理系统”查询的，可以将项目系统上的有关项目信息截图打印作为证明材料；
9. 学科竞赛与科技竞赛的创新分加分，一般1分/次，若有获奖，则以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模版；若只参赛但没获奖，以比赛主办单位或承办单位开具相关证明（需盖章），模板见附件六《竞赛参赛证明》；同一比赛不同级别，可累加分数（由我院组织开展的各类学术科技竞赛，如美赛、数模竞赛以及数学竞赛等，不需要单独到学院开具证明，学院会统一出具证明，届时直接将证明文件中含自己名字的那一页打印下来就可，打印后记得用笔圈一下自己的名字，方便核对）；
10. 属于创新分类型的讲座票（比如世纪木棉、名师报告会等），按0.2分/张，证明材料为讲座票本身；**禁止使用虚假讲座票**；
11. 论文与专利以科研活动类型进行加分，加分证明材料为专利授权文件复印件或论文发表函复印件，具体加分细则为: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学分**  |
| 课外科研课题研究  | 参与科研项目，并有总结报告  | 2-4学分  |
| 科技论文  | 被收入三大索引的论文  | 第一作者  | 4 |
| 第二作者  | 3 |
| 第三作者及以后  | 2 |
| 中文核心或统计源刊物  | 第一作者  | 3 |
| 第二作者  | 2 |
| 第三作者及以后  | 1 |
| 一般刊物  | 第一作者  | 2 |
| 第二作者  | 1 |
| 第三作者及以后  | 0.5 |
| 专利 (授权) | 发明  | 第一发明人 | 4 |
| 第二发明人 | 3 |
| 第三发明人及以后 | 2 |
| 实用新型  | 第一发明人 | 3 |
| 第二发明人 | 2 |
| 第三发明人及以后 | 1 |
| 软件版权  | 第一作者 | 2 |
| 第二作者 | 1 |
| 第三作者及以后 | 0.5 |

1. **人文分补充细则**
2. 各类人文类型的讲座票（如音乐会、梦想团支部展示等党团相关活动），0.5分/张，证明材料为讲座票；入场券不计分；
3. 各类文体竞赛（比如羽毛球赛、演讲比赛等），均为0.5分/次，有获奖的则以获奖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仅参赛但没获奖的由竞赛主办单位或承办单位开具证明材料，模板见附件六《竞赛参赛证明》（由本院主办或承办的比赛不需要单独开具证明，证明材料参见学科竞赛与科技竞赛）；
4. 校运会、院运会；计0.5分/**项目**。院运会花队、刀旗队、裁判将在学院的证明材料中一并列出；院运会方阵，需由各班出具名单，并在**班内公示后**，将名单提交至邮箱：1225806758@qq.com、由学院制作证明材料；
5. 学院组织的迎新晚会、送旧晚会等文娱活动，计0.5分/次，证明材料由团学提供；
6. **QA**

Q：网传“若无法达到创新分（4分）毕业条件的同学可按以下方法补充分数：（1）、前往新浪微博@**华工世纪木棉**观看2017.09-至今的世纪木棉讲座视频；（2）、填写（手写）《华南理工大学世纪木棉学术系列讲座听课表》，以该听课表（感想一栏需填满）作为证明材料，每份感想可加0.2分创新分。”可行？

A：不行，该微博实际上早已停止更新。即使更新，该方法也不可用于加分。

Q：参加其他学院举办的活动或讲座是否有效？

A：有证明材料均可

Q：怎么界定创新类讲座和人文类讲座

A：简单的区分方法是创新类的一般为学术科技类或者行业前沿知识类讲座、人文类讲座一般为文娱类。不按学科区分。

Q：人文学分不够怎么办？

A：参加近期不同学院或学校举办的活动（可查看数屋等公众号）

Q：创新学分不够怎么办？

A：参加近期学院或学校举办的讲座或比赛，活动信息可以查看院校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等，建议同学间多交流相关信息：

学院网站：http://www2.scut.edu.cn/am/

校团委网站：<http://youth.100steps.net/>

就业指导中心：<http://jyzx.6ihnep7.cas.scut.edu.cn/jyzx/>

Q：担任学生干部是否能加人文分？

A：不符文件要求，学生干部等已经在综测中加分。但担任学生干部期间参加的活动可算。

Q：比赛获奖能否加多一些分？

A：不能，理由同上。

Q：人文创新学分审核不通过真的会无法毕业吗？

A：是，相当于挂科。